

#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及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22 年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较好的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作用。现就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马知方先生：**194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主要工作经历：1977 年 2 月至 1978 年 9 月，任浙江武义棉纺厂技术员；1978 年 10 月至 1979 年 12 月，任浙江省轻工业厅纺织公司技术员；1980 年 1 月至 1993 年 7 月，历任浙江金华印染厂车间主任、技术科长、生产副厂长、总工、厂长；199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历任浙江云山印染有限公司总工、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至今，历任浙江省印染行业协会秘书长兼副会长、专职副会长；2016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 二、独立董事 2022 年度履职概述

#### （一）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马知方	12	12	12	0	0	8

1、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2、无缺席和委托其它董事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情况。

(二) 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2022 年度，本人详细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与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就下列事项共同发表了独立意见：

序号	时间	会议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2 年 1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 二十一次会议	1. 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
2	2022 年 3 月 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 二十三次会议	1. 关于《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同意
3	2022 年 7 月 1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 二十五次会议	1. 关于向银行申请集团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4	2022 年 8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 二十六次会议	1. 关于《变更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
5	2022 年 9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 二十八次会议	1. 关于《向银行申请集团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6	2022 年 10 月 10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 二十九次会议	1. 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同意
7	2022 年 12 月 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 三十一次会议	1.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

			3. 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 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	2022年12月2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

### （三）在各专业委员会中履行职责情况

本年度任职期间，作为第二届及第三届战略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及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第二届提名委员会召集人及主任委员，本人严格按照公司制订的《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专门委员会工作。

2022年，战略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并认真履行了战略委员会委员的相应职责。

2022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并认真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相应职责。

2022年，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本人亲自出席并认真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召集人及委员的相应职责。

### （四）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与本人保持了定期的沟通，使本人能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并获取了作出独立判断的大量资料。同时，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为本人的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本人的工作。

### （五）参加培训的情况

2021年3月18日至2021年4月14日参加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学习，共计面授30学时，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通过董事会会议、视频会议等

途径，向本人报告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平时工作时间还通过电话、邮件、微信等多种沟通途径，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保持交流，实时了解公司的有关情况。

#### （一）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经现场考察，2022 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按照公司相关制度执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

####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规定，本人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 2022 年度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及考核标准，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况发生。

#### （四）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人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人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表决合法、有效。

#### （五）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对公司 2022 年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信息披露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执行，符合《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六）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情况良好，本年度加强了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与公司日常运营管理的融合，在促进各项业务活动有效进行、保证财务制度有效实施、防范经营风险等方面发挥了一定作用，保障了公司生产的安全运营和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

#### （七）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规范运作，认真履行职责，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做出了不懈努力。公司经营层全面贯彻落实了 2022 年历次董事会及其下属委员会的各项决议。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2 年度，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始终保持客观、审慎、勤勉的工作态度，在公司信息披露、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等与投资者密切相关的事项上积极履行监督职责，确保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有效维护。

2023 年，本人将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以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行使独立董事权利，履行独立董事义务；积极、主动地提供科学、合理的决策建议，客观公正的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可持续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以下无正文，为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  
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2023 年 4 月 14 日